

城东办发〔2022〕1号

城东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
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
(2022-2023年)》的通知

城东街道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各社区、
有关单位、社区指导员：

现将《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城东街道办事处

2022年1月16日

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 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年）

为进一步优化城乡环境，提升城市品质，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街道将在辖区范围内继续开展为期两年（2022-2023年）的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以下简称“大整治大提升行动”），争取辖区城乡环境发生根本转变，现制定总体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优化城乡环境为统领，按照“城乡一体、全域整治，统筹推进、高标提升”的思路，聚焦解决各类扬尘污染、环境脏乱差、城市管理不精细等突出问题，集中人力、物力、财力，采取抑尘、造绿、治乱、精管等有效措施，持续开展以路域环境、建设工地、工业企业扬尘污染、移动污染源、农村环境、爱国卫生和城市精细管理“七大提升行动”，通过两年的努力，争取城乡面貌根本转变并持续保持，辖区环境真正达到生态、洁净、整齐、美丽的目标。

二、全力实施“七大提升行动”

（一）路域环境提升行动。聚焦城乡道路扬尘污染严重、存在漏管失管区域、路面破损较多、道路周边绿化缺失、沿线（含铁路沿线）环境脏乱差等突出问题，以辖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扬尘整治为重点，采取“四不两直”、分片巡查、周调度、月考

评等措施，重点抓好道路保洁、裸露土地、周边绿化美化及管护养护、平交道口硬化、道路设施治理、建筑立面及广告牌匾治理、道路两侧扬尘污染源治理、交通秩序治理、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持续开展本色行动，坚决抑制扬尘污染，改善城乡道路路域环境，创造畅通、安全、舒适、优美、文明的通行环境。

（二）建筑工地提升行动。聚焦建筑工地扬尘治理体系不健全、工作开展不平衡、长效机制未建立等突出问题，督促辖区建筑工地严格落实扬尘防治“八个百分百”、采取设置施工围挡、产尘物料及裸土覆盖、严格车辆冲洗及篷盖、禁止现场搅拌、完善监测监控系统平台建设、重点施工环节提前报备等措施，重点抓好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土石方开挖湿法作业、裸土覆盖以及后期配套建设扬尘防治等工作，不断建立健全扬尘治理长效机制，有效解决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突出问题。

（三）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聚焦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管控措施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以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环节扬尘整治为重点，采取密闭、收集、遮盖、喷淋、绿化及设置车辆清洗设施等措施，重点抓好全市范围内火电、水泥（含粉磨站）、陶瓷（含建陶、日用陶瓷、特种陶瓷）、耐火材料、玻璃（含日用玻璃）、铸造、砖瓦、石灰、碳素、建材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工作，实现工业企业物料堆场扬尘规范化管理，有效降低扬尘污染。

（四）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聚焦重型柴油货车治理，加大对辖区建筑工地源头区域管控，杜绝重型柴油货车冒黑烟、遗洒飘散、超限超载、改装改型、带泥上路等行为出入工地，最大限度降低空气污染。

（五）人居环境提升行动。严格落实城乡环卫一体化，聚焦环卫保洁、垃圾收储清运不及时、“三大堆”、残垣断壁等突出问题，深入实施清洁行动。村改居环境方面，加大村容村貌、垃圾治理、生活污水的治理力度，全面实施村庄绿化、亮化工程，加强对农村道路的硬化和病害处置；城市社区环境方面，聚焦社区环境整治、垃圾治理、道路硬化及道路病害等突出问题，全面实施社区绿化、亮化工程。结合社区实际，开展好“美在家庭”创建工作。

（六）爱国卫生提升行动。与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紧密结合，聚焦农贸市场、“八小（小饭店、小熟食店、小食品加工店、小理发店、小旅店、小歌舞厅、小浴室、小网吧）”行业、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食品安全等管理薄弱环节，持续推动农贸市场、“八小”行业的规范管理，深入开展国家卫生镇、省级卫生村创建及常态化保持工作，共建共享文明干净的城乡人居环境，为人民群众的健康提供更为有力的保障。

（七）城市精细管理提升行动。聚焦城市市容市貌、店外经营、乱设摊点、非法户外广告、露天烧烤大排档、垃圾分类、城市道路深度保洁、门前五包、建筑垃圾监管、空中“蜘蛛网”等

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瞄准老城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薄弱环节，着力解决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市容秩序反复、市政环卫设施及城市家具污损、裸露土地、卫生死角、垃圾乱堆、污水浓度 BOD 偏低、污水管网排查进展慢等突出问题，加力推进市场化、专业化、一体化模式，持续做好城市道路“深度保洁、以克论净”，逐步提高辖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水平，努力为群众打造品质活力、时尚宜居的城市环境。

三、实施步骤

（一）整治提升阶段（2022年1月至年底）。持续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以造绿治裸、治脏美化、抑尘改善环境为重点，集中实施路面改造修补、拆违治乱、立面整治、绿化提升工程，解决各类扬尘污染、环境脏乱差、城市管理不精细等突出问题，确保PM10 浓度稳步下降，全面改善城乡环境。

（二）保持巩固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以巩固成果、长效机制落实见效为重点，保持住大整治大提升行动的成果，结合乡村振兴、城市品质提升行动计划，坚持问题导向，继续狠抓治脏、治乱不放松，抓整改防反复反弹，持续改善城乡环境。

（三）考核验收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全面检验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开展以来各个领域取得的成绩、成效、成果，对七大提升行动的主要内容进行考核验收，12月份召开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总结讲评大会，表彰先进，进一步统一思想，凝心聚力，使辖区城乡环境持续保持生态、洁净、整齐、美丽。

四、组织保障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成立以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大整治大提升行动领导小组。街道党政主要领导每周至少一天深入社区督导大整治大提升工作开展情况；严格落实挂包责任制，各社区挂包领导、指导员每周至少一天积极参与社区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各社区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从根本上解决“为什么干”的问题，以干就干好、干就干一流的追求，强化“拿事当事”意识，担当作为、实干苦干，社区一把手要坚决承担起“第一责任”，每周至少2-3次检查本社区大整治大提升工作开展情况，切实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提高整治效果。共同推动大整治大提升各项工作走实走深。

(二) 统筹谋划，加大投入。街道办事处、各社区要坚持以项目引领大整治大提升工作落实，要聚焦生态环保、道路治理、小区建设、环卫保洁、精细管理、物业服务等关键领域，积极谋划辖区2022年重点项目和特色亮点，加大资金投入。街道建设办要进一步加大对保洁公司、各社区督导考核力度，积极推进精细化、常态化管理。

(三) 强化督导，奖优罚劣。建立街道对社区的督导考评及考评结果通报机制，制定具体的考评细则，考评结果与各社区资金奖罚、全年考核成绩挂钩。按月召开大整治大提升工作现场会和推进会，现场会随机抽查检验各社区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开展成果，对标学习其他镇办经验典型；推进会通报分析阶段考评成绩，表现

突出、成效明显的社区介绍经验，行动迟缓、推诿扯皮的社区表态发言。

（四）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开设专版专栏，大力宣传开展大整治大提升行动的重要意义，发动和动员党员群众积极行动起来、参与进来，通过一段时间努力，使群众养成良好的环境、卫生意识和习惯。扎实推进党员干部齐上阵、门前五包智慧监管、“美在家庭”等活动，有效发挥社区网格员、志愿者作用，把辖区居民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街道、社区设立热线电话，广泛发动辖区居民曝光卫生死角、管理盲点等脏乱差现象，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街道大整治大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将继续不定期对各社区进行抽查检查，倒逼相关社区整改落实，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舆论氛围，打一场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全民大会战”。

附件：

1、城东街道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城东街道路域环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3、城东街道建筑工地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4、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5、城东街道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6、城东街道人居环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7、城东街道爱国卫生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8、城东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附件1

城东街道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 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任鸿星 街道党工委书记
许乐意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 副组长：芦晓卿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刘 云 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黄 帅 街道党工委委员
赵 强 街道党工委委员（挂职）
伊 佳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马丽群 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 成 员：邵卫红 街道总工会主席
赵芳芳 街道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李梦璇 街道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副主任
聂 刚 街道综治中心副主任
李 强 街道城市和社区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吴媛媛 街道团工委副书记（主持妇联工作）
王秀春 安上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石 健 后峪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孙 帅 良庄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岳宏昌 五龙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赵 凯 窝疃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周涛明 夏家庄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
姜绍儒 荆山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秀一 珑山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朱良雷 峨嵋新村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姜淑怡 公平庄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孙玉娟 城中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于海霞 新泰山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 强 东关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赵文宾 大街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崔俊玲 北岭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贾 勇 青龙山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栾胜杰 三元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光迎春 翡翠园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街道城市和社区发展服务中心，黄帅、伊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赵芳芳、梁琪玉、王华健任办公室成员。

城东街道路域环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道路管养质量与水平，加快生态城东建设，打造畅通、安全、舒适、优美、文明的通行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按照上级关于城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工作部署及《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年）》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规划引领、问题导向，以当前城乡道路路域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为突破口，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注重长效，采取小修、中修、大修、净化、绿化、美化、硬化、拆除、迁移、清理等方式，解决辖区城乡道路及两侧可视范围内的道路保洁、路面破损、绿量不足、道路扬尘等问题，健全路域环境治理长效机制。

二、整治范围

辖区内城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

三、整治重点

（一）道路保洁。一是所有城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全部纳入保洁范围。各社区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抓紧制定保洁标准，增加保洁设备和保洁人员，建立长效保洁机制。二是加强道路环境综合整治。及时清除道路边沟内积存垃圾、杂物，确保边沟设施干净整

洁、无堆积物，取消露天垃圾池，督导沿线单位、业户、住户门前“三包”到位，禁止露天焚烧树木枝叶、枯草及其他废弃物。

（二）绿化美化。抓好道路绿化日常管护，及时进行病虫害防治、清理死株、枯枝、杂草，及时补植缺株断垄，树冠树形定期修剪整形，以达到树木美观，不得有遮交通标志标牌和路灯照明现象。

（三）平交道口硬化。进一步规范平交道口设置，对沿线道口进行合理规划，优化合并。道口标志标识齐全、规整、醒目。沿线所有平交道口必须进行硬化，提高硬化长度、路面结构、排水标准，符合通行车辆荷载及自然条件要求。对已硬化的平交道口路面要加强管护，及时修复破损路面，减少车辆带泥上路造成扬尘污染。

（四）道路设施治理。加强道路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时处治道路病害，沥青路面无坑槽、车辙、裂缝、沉陷、拥包等病害，砼路面无板块破碎、裂缝、拱胀、错台等病害。

（五）建筑环境治理。对道路两侧可视范围内陈旧、破损建筑物、构筑物进行整修，保持其整洁美观，无残墙、断壁，坚决拆除道路两侧违法建（构）筑物。规范道路两侧户外广告和牌匾设置，修复破损广告，拆除违法广告宣传设施，整治乱贴乱画乱挂，达到整齐美观。整治、迁移道路两侧废品收购站（点），禁止露天存放物品。

（六）扬尘污染源治理。加强道路两侧粉性物料堆场和货场的场地管理和治理，储存经营的煤炭、灰渣、砂石、灰土等粉性物料必须建设固定防风扬尘网或采取车间式全密闭措施。加强道路两侧施工工地管理，落实“6个100%”，接入道路必须硬化，建设固定洒水降

尘设施。采取清运、绿化、表面喷浆固化措施对道路两侧的渣土堆、渣土消纳场等进行规范化处理，严控扬尘污染和视觉污染。

（七）交通秩序治理。道路及两侧可视范围内无打场晒粮、集市贸易、堆放物品、摆摊设点及车辆加水、维修、清洗等现象。合理疏导占用道路行为。对沿线集市、季节性农产品销售点，要合理规划设置必要的功能场所，引导经营业态集约、集中发展，实现交通发展与服务受众相得益彰。

（八）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治理。在规定时限内，高标准完成上级交办的铁路沿线环境治理任务，始终坚持问题导向，以铁路沿线两侧漂浮物、高大树木为重点，集中开展突出问题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双段长”工作机制，加强铁路沿线日常管理，实施常态化持续整治行动，改善路域环境卫生状况，提升绿化美化档次，清理破旧房屋、乱搭乱建等违章建筑。

四、实施步骤

（一）整治提升阶段(2022年1月至年底)。组织摸底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重点检查工地围挡、道路两侧裸土覆盖到位；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深度保洁；沿线设施外观整洁，无堆积物、露天垃圾；着手清理道路两侧集市贸易、堆放物品、摆摊设点及车辆加水、维修、清洗等现象，以扬尘污染、治乱治脏为重点，边查边改、即知即改，集中攻坚。

（二）保持巩固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保持第一阶段取得的成果，利用好有利季节，加快推进道路两侧景观绿化美化；开展道

路两侧破损建筑物、违法建（构）筑物、构筑物等拆除工作；加快路面病害整治、平交道口硬化，落实6个100%要求；以造绿治裸、绿化美化为重点，迅速开展植树造林、裸土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改善路域环境。

（三）考核验收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街道将于2023年10月开始对各社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行验收评估，提炼有效措施和办法，认真总结经验，巩固整治行动成果。

五、组织保障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对于提升辖区城乡管理水平，优化城乡人居环境，提高空气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各社区要充分认识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社区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层层落实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根据整治工作推进情况，适时召开现场观摩会，学习先进社区好的做法、经验，树先进、促后进。及时宣传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相关政策措施、先进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形成浓厚舆论氛围。

（三）总结经验，建立长效机制。路域环境综合整治验收后，纳入城市管理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各社区主体责任，强化街道监管职责，加大管护力度，巩固整治成果，防止问题反弹。

附件3

城东街道建设工地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持续加大综合治理工作力度，形成扬尘防治长效机制，根据《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年）》，制定《城东街道建设工地扬尘污染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扎实推进生态城东建设，深入开展建设工地扬尘治理，直面建设领域扬尘污染防治工作重点、难点，彻底解决城市空气质量差、污染严重难题，提升城市品质。通过对重点工作、关键环节的强化管控，狠抓工作落实，使污染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建立健全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打赢淄博蓝天保卫战，取得决战决胜。

二、重点工作

（一）房屋建筑工地提升行动。强化源头管控。严把工程开工关，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履行，确保建筑工地“全过程”扬尘防治责任落实。实行扬尘防治常态化培训。狠抓施工过程管理。产尘物料和裸土全部覆盖，防尘网网目不低于 800 目/100 平方厘米。渣土运输车辆密闭运输，覆盖不到位不允许驶离施工现场。

落实“湿法作业”，土方开挖工程应沿基坑周围设置防护围栏，在确保基坑作业施工安全的前提下在围栏内侧设置喷淋系统，采用雾化喷头，喷头间距不应大于4m，正常施工作业期间喷雾间隔时间不得超过1小时，人工洒水间隔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土方作业时“雾炮”喷淋降尘。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要求安装位置合理，必要时配备高压冲洗设备。不得私设大门等。全面落实扬尘防治“8个100%”措施。

(二) 房屋拆除工程提升行动。工地拆除前需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房屋拆除工程要求现场封闭施工。拆除施工现场必须设置工具式彩色喷塑钢板围挡或者实体墙全封闭施工，不得留有缺口，底边要封闭，围挡高度不低于2.5米，并保持环境清洁。拆除施工时必须使用洒水车、雾炮等设备喷淋、洒水控制尘土飞扬，降低现场扬尘污染。采用爆破拆除方式的，应提前24小时不间断对楼体各楼层进行喷淋、洒水，确保楼体完全湿透。已完成拆迁的部分，拆除施工作业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建筑垃圾必须按照不低于800目/100平方厘米的标准进行覆盖或喷涂扬尘结壳抑制剂。车辆驶出拆除工地前必须冲洗车身、车轮，不得带泥上路。

三、实施阶段

此次整治专项行动自2022年1月开始，2023年12月底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全面部署，自查自纠阶段（2022年1月至年

底)。各社区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对本社区开展自查整改，督促相关施工单位高标准落实扬尘治理“8个100%”“6个100%”措施。各施工单位要建立工作台账，列出全部问题清单，做到整改全覆盖、无遗漏。街道不定期对辖区内在建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第二阶段：重点督查，整改提升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按照街道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安排和创建文明工地的要求，全面推进文明工地建设，对存在的问题，全面落实整改责任，限期完成整改；对上级督查、媒体曝光、群众投诉的问题立行立改；对各级各部门多次督办、长期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从严从重打击违法违规行。行为。

第三阶段：验收评估，形成长效机制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12月10日前完善提升行动相关资料、考核评估结果，形成书面总结，并完善本行业的扬尘治理长效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街道大整治大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推进专项整治强化措施的实施工作，各社区要明确实施重点，细化措施，督促有关施工单位抓好落实，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监督巡查。各社区要加大监督巡查力度，制定详细的监督检查计划，对辖区在建工地扬尘整治工作进行巡查。要按照“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无遗漏”的原则，切实落实监

管责任，把扬尘治理重点工作与日常监督有机结合，相互促进、有序推进。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实施清单式、销号式管理。

（三）抓好施工前期、后期扬尘治理。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项目开工前的场地平整、清理等扬尘防治工作（施工许可前法定施工、监理等单位尚未介入），由建设单位全面负责。工程完工至竣工验收前，建设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垃圾清运、扬尘防治工作，对施工单位撤离施工现场，扬尘治理责任不明确而出现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的，由建设单位承担责任。

附件4

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强化扬尘污染管控，提升企业环境管理水平，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按照上级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要求，结合街道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化工、陶瓷、玻璃、耐材、铸造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采取密闭、收集、遮盖、喷淋、绿化及设置车辆清洗设施等工程措施，强化全流程管控，进一步减少颗粒物（含扬尘、粉尘、烟尘）排放，建立健全工业企业扬尘污染防治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治理水平，有效降低扬尘污染，推动辖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二、治理范围

辖区内所有涉颗粒物（含扬尘、粉尘、烟尘）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工业企业。

三、治理重点和实施步骤

（一）组织摸底排查，建立台账（2022年1月1日—2022年2月28日）。进一步对辖区所有涉颗粒物排放的工业企业开展各环

节扬尘问题摸底排查，建立常态化扬尘管控制度，督促企业进行自查自纠，制定深度治理提升工程措施，健全完善治理台账和问题整改清单。

（二）开展治理提升，序时整改（2022年3月1日—2023年3月31日）。按照《淄博市重点行业精细化环境管理规范（一）》（淄环发〔2019〕157号）、《淄博市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环境管理规范》（淄环发〔2020〕81号）、《淄博市2021年工业企业扬尘整治方案》（淄环发〔2021〕19号）要求，督促企业全面对标对表实施治理提升，消除盲区和死角，按照计划推进工程措施进展，实现深度治理。

（三）组织考核验收，长效监管（2023年4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按照“完成一个、核查一个、见效一个”的原则，组织对完成治理提升的企业逐一进行现场核查，确保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工作取得实效。建立工业企业扬尘污染防治长效监管机制，确保企业压实环境主体责任，健全完善环境治理体系，实现工业企业规范化管理，有效降低扬尘污染。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要高度重视，落实属地责任，认真组织实施本区域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安排专人负责督导指导、工作调度、材料上报等工作，做到对辖区内涉尘企业、涉尘工序、治理措施底数清、情况明。

(二) 加强监督检查。各社区要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加大检查力度，每月至少进行两次集中检查，督促企业制定治理提升具体方案，严格治理标准，加快治理工作的推进落实，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扬尘规范化管理。

(三) 建立长效机制。各社区要建立督导检查长效机制，常态化督导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工业扬尘污染治理措施，对本区域内工业企业逐一梳理，认真排查所有涉尘工序，将扬尘治理提升设施落实到位。

附：4-1 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排查及治理情况

4-2 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治理问题整改清单

附4-1

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排查及治理情况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序号	区县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联系人及手机	行业类别	扬尘管控环节	当前治理措施	是否符合管控要求（是或否）	拟采取的治理提升工程措施	完成时限	是否完成整改（是或否）	备注	
1						储存环节	料仓是否全密闭、是否安装自动卷帘等密闭门						
							是否安装喷淋并正常运行						
						装卸输送环节	是否固定装卸点位并配备集尘设施						
							皮带走廊是否密闭						
						生产环节	集尘设施是否全面覆盖产尘点，地面是否有积尘						
							涉尘工序集尘装置功率是否充足						
							车间是否全密闭						
						运行管理	是否建立并记录治污设施运行管理台账						
							是否建立治污设施操作规程，并发放至一线职工						
							是否对职工进行操作规程培训，职工是否掌握相关业务知识						
						厂区道路	是否建立规范的车辆冲洗平台						
							是否建立洒扫保洁制度并使用扫保设备						
厂区及进出道路是否硬化													

注：1. 行业类别选择：火电、水泥、陶瓷、耐材、玻璃、铸造、砖瓦、石灰、碳素、机械（家具）、建材、其他；

2. 扬尘管控环节按照全市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提升行动考评内容进行排查。

附42

城东街道工业企业扬尘污染治理问题整改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序号	区县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联系人及手机	行业类别	存在的问题	工程治理措施	计划完成时限 (具体到月)	是否完成 治理	备注

注： 1. 行业类别选择：火电、水泥、陶瓷、耐材、玻璃、铸造、砖瓦、石灰、碳素、机械（家具）、建材、其他；2. 存在的问题根据附件1排查的各项环节情况进行汇总；3. 每个企业一行。

城东街道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有效改善道路交通环境和空气质量，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3年底，在辖区范围内继续开展为期两年的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优化城乡环境为统领，按照“城乡一体、全域整治，统筹推进、高标提升”的思路，聚焦重型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扎实整治货车超限超载、尾气超标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未喷码等突出问题，采取部门协作配合、严格路面管控、强化科技应用、实施严督实导等措施，紧盯重点路段，突出重点时段，加大巡逻管控力度，严查重型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重点违法行为，始终保持高密度、高强度、高频率严打态势。

二、整治范围

（一）重点道路：主要是与辖区各类施工工地连接道路。

（二）重点区域：使用柴油货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的企业、施工工地等相关区域。

（三）重点车辆：中型、重型货车，运输建筑材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散装物料车辆，洒水车，非道路移动机械。

（四）重点违法行为：运输建筑材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散装物料车辆抛洒滴漏、带泥上路；非道路移动机械未登记编码、编码造假、超标排放、冒黑烟及达不到排放标准进入工地。

三、整治重点

（一）加强机械监管。各社区要全面排查整改辖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情况，对未编码登记的督促限期整改并进行撤场，逾期不整改的上报有关部门依法实施行政处罚。严格执行机械入场登记制度，对入场非道路移动机械要求有喷码、无黑烟并达到国III及以上排放标准。

（二）强化渣土车管理。严格落实对建筑工地和消纳场的“两头管控”，禁止辖区内出现散装物料车辆违法清运、私拉乱倒、抛洒滴漏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轻型渣土车的管理，督促轻型渣土车由正规公司统一登记、备案、办证、管理。

四、工作步骤

（一）整治提升阶段（2022年1月至年底）。持续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以非道路移动机械未喷码、轻型渣土车管理等为重点，严格源头管控、实施严督实导，杜绝重型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和轻型渣土车等重点违法行为出入工地。

（二）保持巩固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以巩固成果、长效机制落实见效为重点，持续保持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的成果，结合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计划，坚持问题导向，继续狠抓整治重点，抓整改防反复反弹，持续改善城乡环境。

（三）考核验收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全面检验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开展以来取得的成绩、成效、成果，召开移动污染源提升行动总结讲评会议，进一步统一思想，凝心聚力，使辖区城乡环境持续保持生态、洁净、整齐、美丽。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社区要深刻认识开展移动污染源整治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履职尽责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落实，务求抓出声势、抓出实效。

（二）加强组织领导。要严格落实工作方案要求，各司其职，细化工作措施，密切协作，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强化大局意识，形成管控合力，确保取得整治实效。

（三）建立联动机制。要建立联动机制，积极配合相关执法部门，有效打击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确保整治行动不留余地，不留死角。

城东街道人居环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补齐辖区人居环境短板，提升美丽宜居建设水平，按照《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 年）》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全面落实乡村生态振兴任务为重点，切实加大辖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聚焦提升人居环境水平，重点巩固城乡环卫一体化水平，不断提高生活污水治理率，整体改善提升环境面貌，探索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到 2023 年，辖区人居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群众生态环保和卫生健康意识普遍增强，人居环境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群众对人居环境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二、整治范围

辖区范围内所有社区。

三、整治重点

（一）城乡环卫一体化。重点考评生活垃圾管理、垃圾收集点、卫生保洁、生活垃圾分类等。排查社区有无生活垃圾堆及以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为主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逐步提高保洁机械

化作业水平，完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治理体系，加强生活垃圾转运体系的安全、规范、溯源管理，提高生活垃圾清运效率，确保生活垃圾 100% 无害化处理。

（二）生活污水治理。积极拓宽筹资渠道、精准确定治理社区、科学编制治理方案、提高工程质量标准，因地制宜采取纳入城镇污水管网处理、集中拉运处理等治理模式，按照《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验收要求》完成治理验收。落实运维主体，保障运维资金，健全长效运维管理体系，确保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取得真正成效，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明显改善，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指数明显提高。

（三）环境面貌提升。以深入实施清洁行动为抓手，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保持立面整洁、美观；及时清除房前屋后“三大堆”；对乱搭乱建等临时设施进行集中清理整治；保持辖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路面干净、畅通，无生活污水乱排或淤积，无“僵尸”设施堆放；道路两侧闲置杂物等堆放整齐有序；推动弱电下地试点，逐步解决“蜘蛛网”现象；清理残垣断壁，肃清公共空间；推动人居环境从一时美向持久美、从盆景美向风景美转变。

（四）农村公路建设。持续开展路网提升工程、道路通达工程、路面状况改善工程等，不断改善辖区农村公路路网结构，提高交通通达深度。

（五）河道清理整治及管护。以美丽幸福河湖创建为导向，

加强对辖区河道环境的管理，对河道内水面漂浮物、岸坡垃圾等问题进行清理整治。结合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落实工作，对各社区清理整治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并适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治工作成效。

（六）“美在家庭”创建。推动已建成的 11 个社区、22 栋“最美楼宇”提质扩面，在此基础上争取提高创建比例。

四、实施步骤

（一）集中整治阶段（2022 年 1 月至年底）。制定人居环境整治方案，细化任务目标，以清洁行动为重点，彻底清理房前屋后乱堆乱放和私搭乱建，边查边改、即知即改，集中攻坚，迅速改善社区环境卫生。针对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公路建设、“美在家庭”等任务，要坚持项目化管理，建立工作台账，细化分解任务目标，倒排工期，按照时间节点推进，确保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二）巩固提升阶段（2023 年 1 月至年底）。保持第一阶段取得的成果，对人居环境整治各项目标任务情况进行监测评估、现场督导，提炼有效措施和办法，认真总结经验，巩固整治行动成果。建立“五有”（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长效运行管护机制，探索环境治理创新，采取“门前三包”、受益居民认领等引导居民参与日常管护，不断提高人居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科学化水平。

五、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开展人居环境大整治是提升社区面貌、

改善群众生活环境的民生基础。各社区要高度重视，强化担当，指定专人负责，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

（二）坚持系统观念。做好规划先行、建管并重、长效管护，推动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与公共基础设施改善深度融合，确保规划一处、建设一处、管护一处，整治一处、巩固一处、提升一处，着力构建系统化、规范化、长效化的人居环境治理体系。

（三）强化典型示范。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综合考量发展基础、区位特点、自然条件等因素，按照重点培育、示范带动、有序推进的思路，在长效管护、人居环境治理方面探索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为全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提供模板和案例，引领整体提档升级。

城东街道爱国卫生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有效推动街道爱国卫生运动深入开展，提升城市管理和卫生健康水平，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更加洁净美丽、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按照城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工作部署及《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 年）》，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与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国家卫生镇和省级卫生村创建等重点工作相结合，着力推动辖区城乡卫生环境全面改善，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广泛普及，建立爱国卫生工作长效机制，不断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和全民健康水平，为实现健康城东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提升重点

（一）爱国卫生组织建设。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及健康山东建设要求，建立健全爱国卫生工作体系建设。各社区爱国卫生组织机构健全，有专兼职爱国卫生工作人员。在职能调整、人员配备、经费投入等方面予以保障。建立健全规范化技术培训制度，人员要定期培训，加强爱国卫生工作人员能力建设。

（二）卫生创建工作。高标准落实国家卫生镇标准、山东省卫生村标准。建立卫生镇、村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机制，突出抓好老旧小区、农贸市场、“八小”行业、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的环境管理和秩序管理的常态化保持。

（三）病媒生物防制。贯彻落实《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纳入爱卫工作规划，建立政府组织和社会参与相结合的病媒生物防控机制。科学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集中开展灭鼠、灭蚊蝇等活动。掌握病媒生物孳生地基本情况，制定分类处理措施。

（四）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及技能》为主要内容，以“五进”活动为抓手，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开展健康淄博行动政策解读与宣传倡导，组织开展健康淄博行动专题宣传活动。每年11月底前完成健康素养与烟草流行监测工作。积极开展健康村镇、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

（五）控烟工作。深入开展控烟工作，积极推动无烟机关、无烟学校、无烟医疗卫生单位、无烟家庭等创建和常态管理工作。公共场所所有明显禁烟标识，有专门人员负责巡查、督导和劝阻吸烟。无任何形式的烟草广告。

三、实施步骤

（一）整治提升阶段（2022年1月至年底）。各社区明确专门负责人员和任务分工。针对五项重点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和推

进措施，摸清各类底数，建立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街道将每月对各社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二）保持巩固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持续保持第一阶段取得的成果，与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国家卫生镇和省级卫生村创建等重点工作相结合，着力做好各项工作，推动建立爱国卫生工作长效机制。

（三）验收总结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于2023年10月开始对各社区爱国卫生提升行动进行验收评估，提炼有效措施和办法，认真总结经验，巩固整治行动成果。

四、组织保障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社区要充分认识开展提升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工作成效。

（二）明确分工，压实责任。街道大整治大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辖区爱国卫生提升工作的督导考评。各社区要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负责本辖区内爱国卫生提升行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三）总结经验，抓常抓长。及时总结宣传爱国卫生提升行动的先进经验，提炼形成切实可行的措施办法。通过压实各社区主体责任，巩固提升行动成果，建立长效机制，推进建立爱国卫生运动整体联动新格局。

城东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按照城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工作部署及《城东街道持续深化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总体方案（2022-2023年）》，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实现“生态、洁净、整齐、美丽”的城乡环境为目标，围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和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建设务实开放、品质活力、生态和谐的现代化主城区作出贡献。

二、整治重点

（一）智慧城管工作。对市级数字城管平台派遣、处置、核实、结案处理等工作，提高派遣案件处置率。

（二）重点工作。重点对餐饮业油烟在线监测、城市道路深度保洁、城镇污水理规范化运行管理、建筑垃圾处理监管进行整治。

(三)复核督办工作。重点对建成区和城乡结合部交办问题(包括专项考评、第三方测评、重点问题督办单、市民投诉、市级以上媒体曝光以及市领导交办事项等)整改。

(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不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监管、考评机制,健全分类收运体系,逐步探索智慧化监管模式,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三、实施步骤

(一)整治提升阶段(2022年1月至年底)。各社区要精心组织摸底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重点检查数字城管平台处置、核实、结案工作,餐饮业油烟在线监测、城市道路深度保洁、城镇污水处理规范化运行、建筑垃圾处理监管、复核督办考评、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做到边查边改、即知即改,集中攻坚。

(二)保持巩固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底)。保持第一阶段取得的成果,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考核验收阶段(2023年7月至年底)。2023年10月开始对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工作进行验收评估,提炼有效措施和办法,认真总结经验,巩固整治行动成果。

四、组织保障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对于提升辖区城乡管理水平,优化城乡人居环境,提高空气质量的重要意义。各社区要充分认识到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

社区书记亲自抓，分管同志导具体抓，层层落实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根据整治工作推进情况，适时召开现场点评会，学习先进社区好的做法、经验，树先进、促后进。联系有关媒体，及时宣传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相关政策措施、先进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形成浓厚舆论氛围。

（三）总结经验，建立长效机制。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形成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各社区主体责任，强化监管，加大管护，巩固整治成果，防止问题反弹。